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无

填报人：谢利君

联系电话：0753-5532012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作为全县经济管理的综合部门，在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担负着宏观调控、项目调度、投资管理、粮食物资调控储备、推进改革等重要职能，是县政府重要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县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章草案。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2) 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县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拟订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3)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

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4) 协调推进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提出政策措施意见。牵头实施“一带一路”建设。负责全口径外债管理。组织拟订全县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5) 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牵头编制县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按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重大项目。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县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县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6) 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协调推进全县区域合作与对口帮扶工作。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县新型城镇化规划。承担跨县区域合作相关工作。

(7) 组织实施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的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县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拟订重要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8) 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审核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规划。协调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开展能源合作。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9)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县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和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10) 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县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1)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12)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13) 研究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研究提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县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组织实施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4）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县内外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指导监督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15）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和储备政策落实情况以及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

（16）负责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配合做好石油储备相关工作。

（17）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18）指导监督能源安全保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

管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负责对电力设施的规划、建设、保护等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依法制止和查处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

（19）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年末行政编制20名，事业编制29名，工勤编制2名。实有人数53人（其中在编人数52人，其他人员1人）。下设人秘股、综合股、产业区域振兴股、财经信用股、投资股、交通能源资源环保股、价格管理股、经济和粮食物资调控股、重点项目股（加挂县重点项目办公室牌子）。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抓好党建促发展；
- （2）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任务；
- （3）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 （4）做好项目立项审批服务工作；
- （5）做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及地方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储备等工作；
- （6）积极推进老区苏区扶持政策落地见效；
- （7）积极统筹协调重大区域发展平台；
- （8）积极争取省直机关和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我县；

(9) 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物资中转接驳站建设任务；

(10) 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和体制改革任务；

(11) 做好价格管理工作；

(12) 做好粮食轮换工作；

(13) 做好电力能源工作；

(14) 重点抓好能耗双控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大埔县发改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抓住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政策红利，抓好重大项目谋划、老区苏区振兴发展、中央预算内投资、绿色生态发展、重大民生保障等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 年我局总收入 2,05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1,235.33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823.74 万元；2022 年我局总支出 2,05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5.33 万元，项目支出 823.74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2022 年我局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和目标，统筹和综合协调好全县经济发展事务：抓好党建促发展；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任务；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做好项目立项审

批服务工作；做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及地方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储备等工作；积极推进老区苏区扶持政策落地见效；积极统筹协调重大区域发展平台；积极争取省直机关和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物资中转接驳站建设任务；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和体制改革任务；做好价格管理工作；做好粮食轮换工作；做好电力能源工作；重点抓好能耗双控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2022年我局能根据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进行预算编制和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能根据合理程序和年中需求追加预算经费。2022年，我局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数为4,088.09万元，年中按工作需求调减预算2,029.02万元，合计预算经费2,059.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59.07万元，年中有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紧紧围绕省、市、县的决策部署，从加强中长期事业谋划角度，全盘编制事业发展性支出，从未来三年支出方面进行考虑，分清轻重缓急，打破固化安排，统筹设计未来三年的支出需求和项目排布，在做好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的基础上同步做好2022年预算编制工作。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根据我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

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2051.79 \text{ 万元} - 2051.79 \text{ 万元}) / 2051.79 \text{ 万元} * 100\% = 0\%$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0。

(2) 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比较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较充分论证。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比较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根据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0 / (0 + 2059.07 \text{ 万元} + 0) \times 100\% = 0\%$ ，2022 年结余结转率为 0。

②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我局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账务处理，各项业务均对应准确的指标、功能分类、资金来源、经济分类等进行核算，完全准确反映单位的

经济业务。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决算公开工作，在接到县财政局的预、决算批复后，即组织及时做好预、决算公开文件，上报县财政局统一公开，并在我局的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局 2022 年财政绩效资金的绩效评价，其中专项资金由具体实施部门负责组织，交财务部门综合，部门的整体绩效评价由财务部门综合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含专项资金）后，统一在局财务公开栏进行信息公开。

（3）采购管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根据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2022 年的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为 2.40 万元/2.40 万元*100%=100%。

②采购合规性。我局根据内部控制和政府采购工作的要求，建立了《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并在填报内部控制工作报告时，一并向县财政局报送备案，同量要求局政府采购业务必须严格按制度执行。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我局各项专项资金支出合计为823.74万元，均按县相关制度执行，执行率达到100%。

②项目实施程序。我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县相关制度要求，一是对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二是对项目方案申请、执行、验收，实施执行严格管理制度。

③项目监管。我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单位制定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项目的支出开展有效的监管。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2022年我局的办公室使用面积241平方米严格按照限额标准以下安排（人均4.15平方米），办公设备也是按照标准以下配备。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2年7月，本单位收到原高陂粮所仓库（共三座）年租金19,824元。鉴于本单位已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566.42元、房产税693.84元、印花税9.91元。经减除需缴纳税款，并结合上年结转应缴国库款12.4元，合计上缴大埔县国有资产投资服务中心的金额为18566.23元。本单位于2022年10月将18566.23元全部上缴；2022年度本单位共处置2项资产，主要有：一是根据《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处置西河镇东塘粮库等三处国有闲置资产的批复》（埔府函【2022】185号），将资产东塘仓库宿舍（资产原值154,435元）移交县财政局国有资产投资服务中心拍卖处置；二是无偿调拨一批政府储备物资（原值149,470元）至高陂镇人民政府。上述两项资产处置不存在资产收益上缴的情况。

③资产盘点情况。每月核对数字财政“核算域”中固定资产与广东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中固定资产数据确保一致，并于近期向大埔县财政局报告了《2022年度行政事业国有资产报表》。

④数据质量。本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需定期盘点，应每年盘点一次，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本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符合资产条件的资产均及时入账和录入系统，并定期盘点，到期报废的资产及时处置，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2022年我局人员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付，未超标准超范围开支；项目经费（专项资金）加强综合管理，严把业务流程，缩减不必要的费用，从严控制在预算资金内完成。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局根据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财决附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

A、“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6.86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7.05万元；

B、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83.45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83.45万元。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我局明确了各项涉及财政工作任务的工作责任，确保县政府重点工作落实到位。2022年，由我局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有9项均全面完成。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2022年，我局已实现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2022年，我局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已按时间计划完成的。

(3) 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2022年我局通过本年度预算经费支付保障，进一步提高我局履行职能工作的整体水平，进一步完善粮食、救灾物资储备，应急加工的能力，加强了我县信用体系的建设，促进全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巩固了全县重点项目快速推进速度，统筹和综合协调好全县经济事务的发展。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2年度共收到1条信访意见，并已按时办结。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022年我局在机关作风、党建、行风、民主评议等检查中，未收到不满意的反馈，在职能工作中，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高。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还处在初级尝试阶段，统筹组织的力度还不够大管理意识还不够强、管理的方法还不够科学、实施的规则还不够细化。绩效评价指标及针对性有待进一步切合工作的实际，部门整体支出需要进一步依法、依规、依程序来落实。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提请局党组进一步做好谋划，将更多优质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管理。主动谋划储备一批“打粮食”项目，以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平台建设、产业工程、民生保障工程等重点，大胆谋划重点项目，推动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建设一批、投产一批”的滚动发展良性循环局面。

二、是进一步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一方面加强项目资金及时支付到位，进一步保障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效率。

三、加强局绩效评价工作的领导和实施，进一步加强宣传和贯彻，形成我局从领导班子到职能股室同心协力，齐抓共管，促进绩效评价工作上新的台阶。